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科学有序地决策、规范高效地运作，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国桢先生、潘伟先生、任延忠先生、张志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梅慎实先生、赵丽红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国桢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加盟公司，历任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主管市场营销工作的副总经理。2004年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张国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7,615,2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6%；张国桢先生夫人蒋芙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493,51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张国桢先生通过国民信托有限公司—国民信托·金润 35 号单一资金信托间接持有公司 8,264,50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61%，合计持有公司 98,373,23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5%；张国桢先生拥有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其行使投票等权利的股份数量为 34,127,777 股，张国桢先生合计拥有投票等权利的股份数量为 132,501,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0%。张国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国桢先生与除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潘伟先生，潘伟先生，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历任陕西省信息中心办公室副主任（副处长）并借调陕西省财政厅工作、陕西省金融控股集团全资子公司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现任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榆林市民营经济发展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截至目前，潘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任延忠先生，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内弹道专业，北京工业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先后在西安 204 所从事火炸药燃烧机理研究及装药结构的研究工作，在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和企业管理工作。2000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任延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261,178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志坚先生，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在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01 年加入公司，曾任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主管财务副总裁。

截至目前，张志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939,958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梅慎实先生，196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博士后、副研究员。现任中国政法大学证券与期货法律研究所所长。

梅慎实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截至目前，梅慎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赵丽红女士，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现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赵丽红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截至目前，赵丽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